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GENERGY

Sig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思格新能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6）

正面盈利預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估計中期業績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思格新能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現時可得最新資料，本集團預計錄得：

- (i) 於報告期收入約人民幣95億元至人民幣100億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240%至270%；
- (ii) 於報告期淨利潤約人民幣23.5億元至人民幣24.5億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190%至210%；
- (iii)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於報告期約人民幣23.5億元至人民幣24.5億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190%至210%；及

(iv) 於報告期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¹約人民幣24.0億元至人民幣25.1億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120%至140%。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及董事會作出的初步評估，董事會認為報告期間業績增長主要歸因於核心市場規模持續增長及市場份額提升所帶動的銷量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截至本公告日期可得的本集團報告期末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審計師審計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詳細財務業績可能會有所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報告期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計將於2026年8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思格新能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許映童先生

香港，2026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許映童先生及張先淼先生；(ii)非執行董事孫國慶先生、王林先生及楊婷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伍穎恩女士、林錦吾先生及陳繼瑾女士。

¹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定義為報告期淨利潤，經調整加回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上市開支，該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規定，亦非按照該等準則呈列。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指以公司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形式向僱員、董事或第三方僱傭機構派遣員工支付的非現金性質的報酬。本公司認為，透過剔除相關項目潛在影響，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利於跨期及跨公司營運表現之比較。本公司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協助其以與管理層一致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本集團綜合經營業績。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以此取代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分析。